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

114 年身心障礙運動地板滾球 C 級教練講習會實施辦法

一、宗 旨:為提倡推廣地板滾球運動,培育身心障礙體育運動教練人才及指導技能為 目的,提升各種身心障礙體育運動教練素質。

二、指導單位:教育部體育署

三、主辦單位: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、台灣地板滾球運動聯盟

四、講習日期:114年9月13、20、21日

万、講習地點:

線上課程(9/13):採用 Google Meet 線上視訊。會議連結將於開課前 email 通知實體課程(9/20、21):桃園市婦女館(330桃園市桃園區延平路147號)

六、參加資格:凡中華民國國民年滿 20 歲,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(含同等學歷)品行端正,對身心障礙體育運動之特性有充分瞭解與熱忱者,均可報名參加。參加該項運動種類C級講習會檢定合格者,由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發給該項運動C級教練證。

七、報名方式:

(一)報名流程:

- 1.線上報名網址:https://forms.gle/8KdJobSco2ksKS8E6
- 2.費用:報名費新台幣 500 元,證照費新台幣 300 元。 (報名時先繳交報名費,經參加學科、術科考試並達合格成績者,再繳交證照費,由 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核發地板滾球 C 級教練證)
- 3.線上繳費:https://core.newebpay.com/EPG/bocciataiwan/fBnSaR
- 4.(二)報名日期:即日起至114年8月30日截止,額滿提前截止。
- (三)報名如需取消請於報名截止前來電辦理·報名費將扣除手續費用於活動結束後統一 退還至指定帳戶。如未於報名截止前取消或臨時未出席者,將不退費。
- (四)報名聯絡人:賴志偉、林恬 02-25239240 / 0919-264-261

Line: @bocciataiwan E-mail: bocciataiwan@gmail.com

地址:104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20號9樓

※註:

- 1. 所填報名參加本講習會之個人資料,僅供本講習會相關用途使用。
- 2. 本活動將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·額度如下;若有其他投保需求(如個人人身保險)· 建請自行辦理。

·每一個人身體傷亡:新臺幣 300 萬元。

·每一事故身體傷亡:新臺幣 1,500 萬元。

·每一事故財物損失:新臺幣 200 萬元。

·保險期間內總保險金額:新臺幣 3,400 萬元。

八、實施方式:

- (一)由本會聘請國內、國外專家學者擔任講習會授課講師。
- (二)參加講習之學員由主辦單位函請學員所屬單位給予公(差)假。
- (三)講習會期間學員交通住宿請自理,主辦單位代訂午餐便當。
- (四)報名人數:40人。
- (五)學科及術科測驗皆達 <u>75 分以</u>上為及格,由帕總核發證書及證照;如學、術科未達標準,講習期間未缺課者以及兼任此場講習會講師者,則核發證書證明授課時數。
- (六)講習會期間缺課學員不予核發證書,並不得參加學、術科測驗。
 - * <u>學員參與線上課程須全程開啟視訊鏡頭,以確認出席狀況,並請依主辦單位規範進</u> 行每堂課程之點名。
- (七)若遇氣候因素或其它特殊狀況須予延期講習時,當即在網站公告,並個別通知參加 講習會人員。
- 九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,得隨時修正公佈之。
- 十、本辦法陳報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同意備查後實施辦理。

114 年身心障礙運動地板滾球 C 級教練講習會課程表

	9月 13 日 (六) *線上課程	9月 20 日 (六)	9月21日(日)
08:00-08:30	報到及開幕式	報到	報到
08:30 10:30	身心障礙運動 發展政策與概況 共同科目 王雅民	地板滾球運動 發展及簡介 運動管理 林恬	地板滾球教練實務 投擲技巧訓練 運動訓練 劉維璽
10:30 12:30	身心障礙運動分級 共同科目	運動員健康管理 ^{運動醫學}	地板滾球教練實務 軌道組訓練及輔具設計 運動訓練
	身心障礙運動分級中心	陳盈儒	劉祥龍
12:30-13:30	午餐/休息		
13:30 15:30	運動禁藥管制 _{共同科目}	運動生物力學 ^{運動科學}	地板滾球運動規則 _{共同科目}
	中華運動禁藥防制基金會	陳竑文	許家瑜
15:30 17:30	性別平等/運動平權 共同科目	運動團隊經營及 教案設計應用 ^{運動管理}	地板滾球運動 訓練方法及全齢應用 _{運動訓練}
	台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	陳竑文	許家瑜
17:30 18:00			學科/術科測驗 綜合座談 林恬

講師介紹(依授課順序)

王雅民	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運動休閒與管理研究所碩士		
	111年全國身心障礙運動會輪椅網球競賽經理		
	2025世界壯年運動會輪椅網球競賽經理		
	108-113年國際輪椅網球公開賽執行長		
	輪椅網球召集人		
	體育署無障礙運動設施規劃資訊彙編委員		
林恬	台灣地板滾球運動聯盟秘書長、地板滾球國際裁判、地板滾球 A 級教練		
	中華台北地板滾球代表隊領隊及教練		
陳盈儒	澳洲國立昆士蘭大學 臨床運動生理學系碩士		
	國立體育大學 運動保健學系碩士		
	澳洲國家合格臨床運動生理師、澳洲國家合格運動科學家		
	台灣教育部體育署檢定合格運動防護員、台灣初級救護技術員(EMT-1)		
陳竑文	中國文化大學運動教練研究所運動生物力學系、中國文化大學運動教練研究所博士班		
	台灣滾球促進協會法式滾球教練、地板滾球教練		
劉維璽	中華台北地板滾球代表隊工作人員		
	台灣地板滾球運動聯盟基層訓練站教練		
劉祥龍	地板滾球A級教練、A級裁判		
	中華台北地板滾球代表隊教練、 BC3 軌道運動員		
許家瑜	國立體育大學適應體育系碩士班、教育部體育署體適能中級指導員		
	全國身心障礙運動會台南代表隊教練、台灣地板滾球運動聯盟基層訓練站教練		

^{*}講師邀約中‧如有異動‧以網路公告為主‧將不另行通知。



廣告



禁止性騷擾

No Sexual Harassment

禁止性騷擾及性侵害公開揭示

- **1** 任何人不得對他人性騷擾或性侵害。
- 性騷擾他人者,依法得處新臺幣1萬元以上10萬元以下罰鍰; 利用權勢或機會進行性騷擾者,其罰鍰加重二分之一; 乘機襲胸摸臀或觸摸他人隱私部位,被害人可提出刑事告訴, 最高可處2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10萬元以下罰金。 性侵害他人者,依刑法規定最高可處死刑、無期徒刑或10年以上有期徒刑。
- 性騷擾或性侵害他人,除負有法律上之刑事與民事責任外, 本單位亦將依內部規定懲處。
- 4 遇到性侵害事件,請撥打110或113保護專線求助。
- **⑤** 發現性騷擾或性侵害事件,需本單位立即協助處理者

請撥打本單位聯絡電話: 02-8771-1450 / 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